

中国好创意暨全国数字艺术设计大赛组织委员会

中创赛【2026】第041号

第21届中国好创意

“海宁杯”时尚中国风格数智纹样专项赛简章

(免费参加)

一、中国好创意大赛简介

中国好创意暨全国数字艺术设计大赛（英文名称：China Creative Challenges Contest）简称3C大赛或“中国创意挑战大赛”。是入选教育部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发布的《全国普通高校大学生竞赛分析报告》赛项，也是我国第一个以数字艺术为核心的赛事，更是我国第一个将比赛上升到哲学高度的赛事，还是第一个免费为参赛作品提供版权保护与存证的大赛，大赛是数字艺术领域各专业综合类规模大、跨学科、多专业、参与院校多、影响广泛的权威赛事。在科技快速迭代的时代，中国好创意大赛希望大学生，以创意为笔，以匠心为墨，创作出内涵丰富，具有积极价值导向的优质作品，普及大众的审美能力，提升全民的文明程度，拓展民众的认知境界，倡导民众的大爱精神，促进全民的内心向善。

二、专项赛简介

在文化强国、数字中国建设和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时代背景下，人工智能等数智技术正加速重塑时尚设计的创作方式与产业形态。中国传统纹样承载着深厚的历史文化、造物智慧与东方审美，数智技术的发展为其提炼、重构、演绎和跨场景应用提供了新的创作路径。

为引导青年创作者深入挖掘中华文化资源，探索人工智能与中国风格纹样设计的融合创新，推动设计成果在服装服饰、纺织家居、文创产品和数字媒介中的应用，特

设立“海宁杯”时尚中国风格数智纹样专项赛。专项赛依托海宁时尚产业基础，搭建数智创作、设计实践与产业应用相衔接的交流平台。

三、大赛主题

本次创作以“时尚中国风格·数智纹样创新”为主题，立足中华优秀传统文化，从传统丝绸、服饰、陶瓷、建筑、园林、首饰及其装饰纹样等文化资源中汲取灵感，深入提炼其造型特征、色彩风格与审美意蕴，并结合当代时尚审美趋势、数字生活方式及人工智能设计技术，开展纹样的解构、重组、配色、演绎与场景化应用，创作兼具中国历史文化内涵、时代风格气息与创意创新表达的数智纹样设计作品。

四、组织单位

1. 主办单位

中国好创意暨全国数字艺术设计大赛组织委员会

2. 承办单位

浙江理工大学服装学院、海宁家纺城国贸中心

3. 技术支持单位

杭州设炼所数智科技有限公司

五、征稿对象

国内外普通高校、高等职业院校的在校学生及教师，以及时尚设计、纺织家纺、文化创意、数字艺术等相关领域的设计人员均可参赛。

六、投稿方向

参赛者可选择以下三个方向中的任意一个或多个方向投稿。作品以静态设计成果为主要提交形式，也可根据创作内容辅以动态影像、动画演示、虚拟展示或交互效果等形式，增强作品的完整性与传播表现力。同一件作品只能提交至一个投稿方向，不得重复投稿。

静态作品请使用免费AI工具：

【设炼所专业模型】

网址：www.designlab-ai.com

操作指引：微信扫码 → PC 网页填写手机号与验证码，即可进入。

1. 时尚服饰纹样设计

以中国风格纹样在现代服装和服饰品中的创新应用为核心，可面向时装、新中式服装、国潮服装、休闲服装、运动服装，以及丝巾、包袋、鞋履、帽饰和首饰等品类开展设计。

作品应以纹样创新为重点，综合考虑服装廓形、结构分割、纹样位置、面料材质、色彩体系和穿着场景，避免将传统纹样直接覆盖于服装表面。

作品原则上应形成3—5套服装或3—5件服饰品系列，并提交纹样来源、演化过程、纹样单元、色彩方案、系列效果图、款式图、材质工艺说明及应用场景图。

作品提交需包含以下几项内容：

1. 静态作品：

作品图片：系列效果图、款式图、细节图、材质工艺说明及应用场景图。

图片格式为JPG、GIF或PNG，色彩模式为RGB，分辨率为300dpi，每张图片大小不超过10MB。

电子展板采用A3或者A4竖版尺寸，每件作品提交1张主展板，辅助展板不超过3张。

2. 动态作品：

30秒以内的作品展示视频：呈现服装、服饰动态效果、穿着体验及纹样细节。

文件大小不超过1GB，分辨率不低于1920×1080，视频编码为H.264或H.265，横屏或竖屏均可，文件格式为MP4，同时提交作品宣传图4张。

2. 纺织面料与家居纹样设计

以中国风格纹样的面料化、材料化和空间化应用为核心，可面向服装面料、窗帘、床品、墙布、沙发布、地毯、靠垫、汽车内饰及其他纺织家居场景开展设计。

作品应具有清晰的纹样单元、排列方式、连续关系和应用逻辑，并根据使用场景合理设置纹样比例、循环尺度、色彩层次和材质效果。

作品可采用单独花型、二方连续、四方连续或满版纹样等形式，并提交纹样来源、演化过程、单元花型、连续纹样、面料肌理、终端应用效果及相关工艺说明。

作品提交需包含以下几项内容：

1. 静态作品：

作品图片：纹样来源、演化过程、单元花型、连续纹样、面料肌理、终端应用效果及相关工艺说明图。

图片格式为JPG、GIF或PNG，色彩模式为RGB，分辨率为300dpi，每张图片大小不超过10MB。

电子展板采用A3竖版尺寸，即297mm×420mm，每件作品提交1张主展板，辅助展板不超过3张。

2. 动态作品：

30秒以内的作品展示视频：纹样在纺织面料、家居产品及空间场景中的应用展示。

文件大小不超过1GB，分辨率不低于1920×1080，视频编码为H.264或H.265，横屏或竖屏均可，文件格式为MP4，同时提交作品宣传图4张。

3. 文创产品与数字纹样应用设计

以中国风格纹样的产品化和数字化传播为核心，可面向文具、器皿、茶具、香具、家居用品、旅行用品、礼品包装、潮流手办、艺术摆件、数字海报、动态壁纸、表情包、虚拟服装和AR滤镜等形式开展创作。

文创产品应具备明确的使用功能、材质工艺、目标人群和应用场景；数字纹样作品应体现纹样在动态传播、交互展示或虚拟媒介中的创新表达。

作品应提交纹样来源、演化过程、标准图形、色彩规范、产品或数字作品效果图、应用场景及系列延展设计。

1. 静态作品：

作品图片：纹样来源、演化过程、标准图形、色彩规范、产品或数字作品效果图、应用场景及系列延展设计图。

图片格式为JPG、GIF或PNG，色彩模式为RGB，分辨率为300dpi，每张图片大小不超过10MB。

电子展板采用A3竖版尺寸，即297mm×420mm，每件作品提交1张主展板，辅助展板不超过3张。

2. 动态作品：

30秒以内的作品展示视频：通过动画、数字模拟、交互展示或场景演绎等形式，呈现作品设计过程、应用效果及视觉传播表现。

文件大小不超过1GB，分辨率不低于1920×1080，视频编码为H. 264或H. 265，横屏或竖屏均可，文件格式为MP4，同时提交作品宣传图4张。

七、评审标准

1. **主题创意：**主要从主题设定、文化价值、精神内涵、创新意识和传播价值等方面进行评审；

2. **美观设计：**主要从作品整体合理性、纹样构成、色彩关系、细节设计和视觉呈现等方面进行评审；

3. **创作难度：**主要从文化元素提炼、数智技术应用、媒介融合、实现方式和专业技能等方面进行评审；

4. **成品展现：**主要从作品完整度、应用效果、场景适配及最终呈现质量等方面进行评审。

八、参赛要求

1. 参赛者通过**中国好创意大赛官网**（官网网址：www.cdec.org.cn）完成信息注册，并按照系统提示上传作品及相关信息；

2. 作品须围绕本专项赛主题新创作，此前不得在其他赛事或公开刊物中发表；

3. 作品应提交200—300字设计说明，内容包括创作主题、文化来源、纹样演化、应用场景、人工智能工具及人工深化过程，pdf格式；

4. 静态作品创作团队人数不超过3人，指导教师不超过2人；动态作品创作团队人数不超过8人，指导教师不超过3人；

5. 本专项赛支持采用人工智能辅助设计，但须在作品说明中标注所使用的AI工具、介入环节及人工修改过程；

6. 参赛者应保留纹样调研资料、提示词、生成记录、过程截图、源文件及后期修改文件，以备组委会核验；

7. 特别注意：所有参赛作品必须先完成免费存证，再进行投稿，作品版权归投稿作者或参赛团队所有。

十、奖项设置

本专项赛按照投稿数量的4%，评选等级奖，一等奖占4%的六分之一，二等奖占4%的六分之二，三等奖占4%的六分之三

（获得一等奖、二等奖作品的指导教师，可按照中国好创意大赛相关规定获得国赛优秀指导教师奖；获得三等奖作品的指导教师，可按照相关规定获得省赛优秀指导教师奖。）

十一、赛程安排

1. **报名投稿：**自专项赛正式发布之日起开始；

2. **截稿日期：**2026年9月25日17:00；

3. **初评日期：**2026年9月26日至30日期间；

4. **评审结果公示：**以中国好创意大赛组委会正式通知为准；

优秀作品展示及产业交流：拟于2026年10月在浙江海宁举行。

（请参赛者合理安排投稿时间，避免集中在截止日期前提交。作品未在系统关闭前上传成功的，视为无效作品。）

十二、参赛注意事项

1. 参赛作品不得包含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内容，不得包含低俗、暴力、歧视、侮辱性或侵犯他人隐私的内容，由此引发的法律后果由参赛者自行承担；

2. 作品必须为原创。集体创作作品参赛，须征得全部主创人员同意。参赛作品不得侵犯第三方的著作权、商标权、专利权、肖像权或其他合法权益；

3. 作品中不得出现作者、指导教师、学校、单位或工作室名称等身份信息；

4. 一件作品最多不超过3所合作院校，含参赛者所在院校；

5. 作品名称须使用中文，且不超过20个汉字；

6. 同一件作品只能提交至一个投稿方向，不得重复投稿。重复投稿并获奖的，组委会有权取消该作品的全部奖项；

7. 参赛作品必须围绕本专项赛命题进行创作，不接受已参加其他赛事或公开发表的作品；

8. 组委会接到实名举报并核实作品存在抄袭、侵权、虚假申报或其他不当行为后，有权取消其入围或获奖资格；已获得证书的，有权追回获奖证书；

9. 组委会对获得等级奖的作品拥有用于赛事宣传、网络传播、出版发行、展览展示及公益推广等权利；

10. 涉及作品打样、产品生产、商业开发或产业转化的，由相关单位与创作者另行协商并签订合作协议；

11. 本次比赛按照自愿原则参加，参赛者应自行承担参赛过程中的相关风险；

12. 凡投稿者，均视为认同并遵守本公告各项条款。组委会保留对本公告进行修订和最终解释的权利。

十三、赛事咨询及指导

麻老师：18989891514（请于工作日8：30-12：00，13：30-17：00拨打咨询）

中国好创意暨全国数字艺术设计大赛组织委员会

2026年7月13日